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7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精研科技”）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徐少政、李军、钱卫俊、TANVIR ABBAS（坦维尔·阿巴斯）、张春辉、王福荫、黄剑峰、郭璐璐、黄玉鹏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上述 10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 205,776 股（调整后）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4、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21 年 2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的授予工作，本次授予股票期权 89.28 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1 年 2 月 4 日。

7、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的公告》，鉴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54.25 元/份调整为 45.04 元/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由 892,800 份调整为 1,071,360 份。

8、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1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 月 3 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了《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意见，无反馈记录。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10、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朱雪华、徐少政、李军、钱卫俊、TANVIR ABBAS（坦维尔·阿巴斯）、张春辉、王福荫、黄剑峰、郭璐璐、黄玉鹏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05,776股（调整后）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办理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则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由公司退还该激励对象已支付的认购资金。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10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05,776股（调整后）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不得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归属资格，公司本次对不符合归属条件的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作废、归属及行权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归属的条件已成就，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行权的条件已成就，公司本次行权的安排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调整、作废、归属及行权事项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调整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及数量调整、部分作废及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及数量调整、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5、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调整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及数量调整、部分作废及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8 日